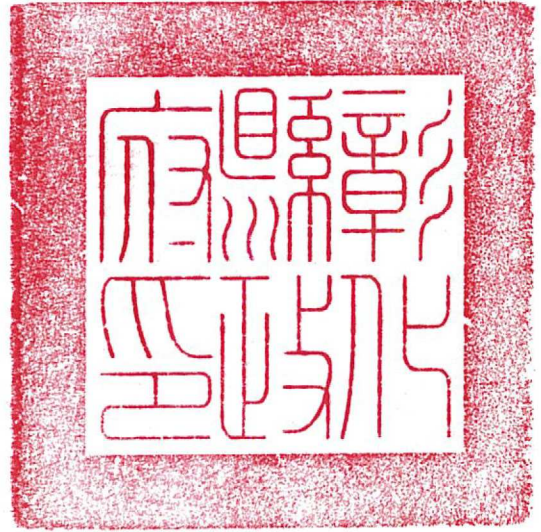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城字第1110201610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變更鹿港福興主要計畫（配合鹿港溪排水護岸及水岸景觀環境營造工程）案」計畫書、圖，並自即日起實施。

依據：

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。

二、內政部111年5月26日內授營中字第1110809226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本變更案主要計畫書、圖陳列於本府建設處（城鄉計畫科）、彰化縣鹿港鎮公所及彰化縣福興鄉公所供公眾閱覽。

縣長 王惠美